

悲涼人生·坎坷情路

徐志摩詩人性格的另一面

● 蕭容慧

療情傷為勞工寫歌

悲天憫人是詩人的天賦，也是宿命，自古以來，許多詩篇都是記述勞苦大眾的悲愁與苦痛，對他們黯淡的命運表達同情。這樣的詩，遠自樂府、漢唐、宋、元、明、清及近代，隨處可見。唐代的杜甫、白居易，更是個中翹楚，其詩篇為廣大的民眾代言，寫得淋漓盡致，迄今讀之猶令人動容，為之唏噓不已。

民初寫新詩最著名的詩人徐志摩，雖受西洋教育，仍保有中國詩人傳統的秉賦，憐惜勞苦大眾，為他們的遭遇發出悲愴的吟哦。徐志摩身後遺詩甚多，其中一首「廬山石工歌」，在他詩作之中，不算引人注目的一首，但詩的沉鬱悲涼，卻與俄人「伏爾加船夫曲」，有異曲同工之妙。

一九二四年夏，徐志摩送來華訪問的印度諾貝爾級大詩人泰戈爾，揮別追求甚久，終不可得的美麗才女林徽因，懷著滿腔傷痛來到勝地廬山，住進小天池，該地背依蒼翠的五老峰，面對浩瀚的鄱陽湖，欲借山光水色，熨平感情的創傷，冷卻發燙的頭腦，以求心靈的寧靜。

然而衝擊他靈腑的，不是奇景美物，亦非往事如煙，而是迴蕩在千山萬壑之間的石工號子聲，亦即開山劈石的山石工，在搬運重逾千鈞的巨石時，移步深呼，從胸臆深處噴迸出來對艱苦生活的呼號，那呼聲時緩時急，時斷時續，時高時低，淒迷而不哀傷，悲涼而不頹喪。他凝神諦聽，一遍一遍。他的心被撼動了，陷入深深的沉思：「這是痛苦人間的呼吁，還是自己靈魂的悲聲？」耳際一陣又一陣蒼涼雄

渾的號子聲是那麼熟悉，他不由想起了夏里亞賓，那個蜚聲國際的俄國低音歌者，他的《伏爾加船夫曲》，其情調與韻致，與廬山石工號子，似乎有著一致的貌合與神似！於是拿起筆，寫下了這首詠嘆廬山石工的歌詞。他大量重疊地採用「唉浩，唉浩」和「浩唉，浩唉」的幫腔襯詞，復沓回環，反復誦詠，襯托出它的主題詞：

我們早起，看東方曉

鄱陽湖低，廬山高

我們早起，看白雲飛

天氣好，上山去

太陽好，太陽焦

賽如火燒

大風起，白雲鋪地

當心腳底

閃電飛，大雨暴

天昏地黑，天雷到
上山去，上山去
鄱陽湖低，五老峰高。

徐志摩對自己這首《廬山石工歌》，情有獨鍾，抱有很高的期望。詩一寫成，他立刻交給當時北京《晨報副刊》的主編劉勉己。一九二五年三月當歐遊途中，他又特地給劉勉己寫信，表示在發表之前，想給這首詩「加上幾句注解」。他在信裏詳盡陳述了石工歌的創作動因和經過。信的最後說：

……Chalopin (俄國著名歌者)有一支歌，叫做《伏爾加河上的舟人歌》(Volga Boatmen's Song)，是用回返重複的低音，彷彿伏爾加沉著的濤聲，表現俄國民族偉大沉默的悲哀。我當時聽了廬山石工的叫聲，就想起他音樂，這三段石工歌便是從那個經驗裡化成的。我不懂得音樂，製歌不敢自信，但那浩啞的聲調至今還在我靈府裡動盪，我只盼望將來有音樂家能利用那樣天然的音韻，譜出我漢族血赤的心聲！

當這首詩在《晨報副刊》發表，後來輯入詩集《翡冷翠的一夜》，這封信也就附錄在詩末，成為解讀該詩的一把鑰匙。

詞句淺顯節奏沉鬱

這首「廬山石工歌」問世以後，一直

默默無聞，徐志摩去世後，更少有人提及，更談不上有作曲家為他譜曲了。其實徐志摩的詩屢被譜成歌曲，如黃自、趙元任等名音樂家都是譜曲人，其中「海韻」、「偶然」更是歌者經常傳唱的名歌。而「廬山石工歌」竟無人問津，是這首詩寫得不好嗎？絕對不是，這首詩描寫石工在日晒、風吹、雨打、閃電雷鳴之中艱辛工作，詞句淺顯平易，節奏平穩沉鬱，很適宜於譜曲。這麼一首好歌詞，被當作詩來欣賞，實在可惜。由於句中使用的襯辭虛字太多，主題被淹沒了，當作詩讀，引不起讀的興趣，所以未能引人注意。再則廿至卅年代，正是新月派胡適、徐志摩等人，與左派魯迅、茅盾對峙的時候，處身風口浪尖的徐志摩被左派文人定位為布爾喬亞「末代詩人」，成了左派文人的眾矢之的。他的「廬山石工歌」如要左派音樂家譜曲，簡直是天方夜譚，而非左派音樂家對他感興趣的是一些晶瑩剔透的抒情詩，不會眷顧這首「廬山石工歌」，以致在譜曲上向隅了。

徐志摩的「廬山石工歌」未能譜曲流傳，雖未受到應有的重視，但卻顯露了他生命的另一面。

南行雜記描寫勞工

一九一八年，「五四運動」前夕，蔡元培發表「勞工神聖」一文，周作人也發表了「人的文學」一文，提出尊崇勞工、尊重平民的民主思想，震動了中國文化界和思想界，這時的徐志摩正在北大攻讀法學和政治學，並準備出國留學，蔡、周的進步主張自然難引起他的注意。但以後他在歐洲留學的三、四年中，修習西方社會科學時，一直注意勞工問題，他在「南行雜記」一文中，回溯留學生活時說：「到了美國，我對勞工的同情益發分明了……勞工，多麼響亮，多麼神聖的名詞！」一九二二年回國後，他對眼前半封建半殖民地中國的黑暗現狀痛心疾首，特別是對被壓在社會最底層、掙扎在水深火熱中的勞苦大眾，更是寄予同情和關注。

一九二六年他回到浙江海寧老家，有過親身接觸產業工人的機會。在參觀父親經營的絲廠時，看到一百多名女工（其中包括許多七—十三歲的、頭面上長者暑瘡

熱癯的童工），冒著高溫酷暑，在滾燙的湯盆前繚絲撈蠶，他心中著實不忍，禁不住責問道：「一群豬羊似的工人們，關在牢獄似的廠房裡，拼了血汗替自己家裡賺幾個小錢，替出資本辦廠的財主賺大錢」這「實在太不人道，太近剝削！」他直言不諱地說：「這是我第一次看廠工做工。看過了心裡覺著一種難受。」在當時的時空條件下，像徐志摩這樣的文人，能夠表達出尊崇勞工，尊重平民的心態，是難能可貴的。也許正是這個思想態度，影響他後來的創作，伸向下層社會，捕捉悲苦人生。他的小說「老李」，寫農村一位小學校長被宗法家族活活殺死，另一篇小說「家德」寫一名誠樸的老僕人卑微的一生，他在「灰色的人生」一詩中寫道：

「……來，我邀你們到民間去，聽衰老的，病痛的，貧苦的，殘毀的，受壓迫的，煩悶的，奴服的，懦弱的，醜陋的，罪惡的，自殺的——和著深秋的風聲與雨聲——合唱的「灰色的人生」！」

「……勞苦大眾悲慘的人生圖景和痛苦呼號，不時映入他的眼簾，敲擊他的耳膜。「先生！先生！」描繪在冰冷的北風中，一個單布褂的女孩顫動著呼聲，向車裡戴著

大皮帽的先生乞討；「蓋上幾張油紙」寫貧苦農婦在風雪交加中哀哭剛剛凍死的三歲兒子；「一條金色光痕」通過為死於饑寒的孤苦老太婆寡化棺木的悲劇，詛咒人間的不公平。「一小幅的窮樂圖」展示了一幅觸目驚心的圖畫：窮人們和狗一起在垃圾堆中爭搶著富貴人家傾倒的殘羹剩飯……徐志摩在軍閥混戰、民不聊生的苦難時代，親身歷受了直奉戰爭和江浙戰爭之苦，他的某些詩章如「太平景象」、「大帥」、「人變獸」、「毒藥」……等等，都對戰禍兵災有切膚之痛，在殘忍、惡濁、暗無天日和貧富懸殊的畸形社會環境中，徐志摩不可能整日躲在象牙塔內吟哦繆斯和愛神。在他多情的琴弦上，免不了要彈撥出一聲聲社會不公不平的音符旋律。

美籍女作家賽珍珠也有一段情史。其實，愛情只是他生命的一部分，更重要的是他的思想和創作，在政治上他反共、反俄、反列寧，在創作上，他的愛情詩、平民詩及政治詩，應有恰如其分的評價。後人除傾注他的情史而外，也要對他的人生及社會觀加以觀照，特別是「廬山石工歌」這一類粗獷、高亢、激越的號子聲，也應予以重視，才能看到詩人性格的全貌。

緋聞艷史接二連三

徐志摩生前死後，最引人注意的，除了詩以外，就是他的緋聞艷史，除了髮妻張幼儀、戀人林徽因、陸小曼之外，他和

被漠視的「廬山石工歌」應是他在這方面的代表作，它是「勞工神聖」四字在一個知識分子身上的投影，如果能譜成歌，必是中國人所期待的。

嘉璈、張君勱的幼妹，張嘉璈是當時中國金融界的鉅子，張君勱是青年黨領袖，政界響噹噹的人物。其父徐申如攀上這門親事，喜出望外，但徐志摩已有新思想，認為婚姻靠愛情為基礎，這種父母包辦的婚姻，沒有幸福可言，不願結婚，和家人鬧得很不愉快，但禁不住祖母及母親的親情攻勢，只有屈服，迎娶十六歲的張幼儀。他的想法是完成傳宗接代的任務。一九一

五年十月二十九日兩人於寧海硤石老家完成婚禮，婚後相敬如賓，沒有爭吵，也無熱烈的纏綿。徐志摩在婚前已考取上海浸信會學院，不久赴滬就學，一九一六年轉入天津北洋大學唸法律預科，翌年秋，北洋大學法科併入北京大學，他成了北大的學生，一九一八年夏，由兵學家蔣百里及妻兄張君勸介紹，拜梁啟超為師。

同年八月十四日，徐志摩赴美留學，入紐約哥倫比亞大學，苦讀兩年，獲碩士學位，旋又赴英深造，進入劍橋大學，開始接觸文學，結識了英國大作家迪更生，也初識嬌美純真，正在英國唸書，十六歲的林徽因，展開熱烈的追求。

棄髮妻追求林徽因

為了林徽因，徐志摩不惜與結婚七年，育有一子，時正懷孕的髮妻張幼儀離婚，並寫了一封信給張幼儀，細述離婚的理由，豁達的張幼儀早在婚後即苦讀英文，只為趕上丈夫，接信後曾力謀挽回，無奈郎心似鐵，兩人於一九二二年三月在柏林離婚。離婚以後，張幼儀為徐志摩生下第二個兒子，取名徐德生。張幼儀攜子獨立謀生，積極向學，充實自己，後來回國，

出任上海一家婦女儲蓄銀行的副總裁，並與第二任丈夫結婚。一九四九年，大陸陷共，張幼儀移居香港，一九七四年，丈夫去世後移居美國，一九八八年在美逝世。

林徽因是一代才女，有「中國曼殊菲爾」的雅稱，能詩能文，一九〇四年生，其父林長民曾任北洋政府的司法總長，北洋政權式微後，攜女赴英，林徽因受西式教育，有新式的獨立性格。徐志摩抵英後成了其父的座上客，也認識了年才十六歲，情竇初開的林徽因，浪漫情懷的徐志摩即表達傾慕之意，她對徐的表示感到快樂與興奮，時相往來，但當她知道張幼儀之後，變得遲疑了。到了一九二二年徐志摩回國後，她與梁思成的感情已十分親密，在她的心目中，徐志摩是位熱情的知友，而非可托終身的伴侶。一九二八年，她與梁思成在加拿大結婚，徐志摩一直仍對她熱情不減，但她只視他為知心的朋友。

徐志摩於一九二二年冬天回國，任教於北京大學及清華大學，一九二四年在北京成立「新月詩社」。一九二五年十月，與聞一多、朱湘接編北京「晨報副刊」，提倡新文學，發表了許多篇白話新散文。一九二六年四月出任晨報詩刊主編，撰文

探討新式的格律問題。一九二七年與胡適、梁實秋創辦「新月書店」，翌年，三人又在上海創辦「新月月刊」，徐任總編輯，各自撰文鼓吹新思想，被人稱為「新月派」。

失戀後再娶陸小曼

此時，徐志摩逐漸揚名中外，除在北任大任教外，另在上海大學、光華大學、大夏大學及南京中央大學授課，成了大忙人，奔波於北京、上海與南京之間。工作忙碌，戀愛也沒有歇止，在失去林徽因之後，徐志摩在北京遇到陸小曼，一九〇三年生的陸小曼，出身書香世家，父親陸定為遜清舉人，曾留學日本帝國大學，回國後任職北京，陸小曼九歲隨母到北平，被送入法語聖心學院讀書，其父又請英籍女教師教授英文，所以十五、六歲，她已精通英、法文。加之，家境優渥，又習得一口美妙的京戲。十七歲時，她的父母把她許配給美國西點軍校畢業，時在首都警察廳任職的王賡，洋派的王賡常常帶著年輕漂亮的嬌妻出入交際場合，陸小曼遂成北平社交名媛，因而認識了徐志摩，假日兩人同到飯店跳舞、聽戲或遊西山。後來，王

廣調升哈爾濱警察廳長，陸小曼留在北京母家，遂與徐志摩形影不離，如膠似漆。

然而陸小曼是有夫之婦，這場戀愛鬧得滿城風雨，徐志摩為逃避眾人指摘，再度赴歐，臨行前把日記交給凌叔華保管，凌叔華曾留學英國，有才有貌，徐志摩的父親非常欣賞她，曾努力撮合這段姻緣，但沒有成功，徐父氣得要和他斷絕父子關係。凌叔華後來嫁了徐志摩的好友陳源。

徐志摩自歐洲再度回國後，和陸小曼繼續戀愛，自認「大丈夫」的王賡見嬌妻琵琶別抱，毅然大方的放人，與陸小曼離了婚。一九二六年七夕，幾經波折的徐陸戀，終於有了結果，宣佈訂婚。同年九月廿八日在北京結婚，他的老師梁啟超為證

婚人，胡適為介紹人，梁啟超在證婚致詞時，把兩人狠狠的訓了一頓。

婚後，陸小曼和徐志摩搬到上海暫住，同年十二月遷到海寧縣硤石老家，得不到父母的諒解，只好再回上海，但陸小曼花錢像流水，徐志摩為滿足陸小曼的開銷，只好到處兼差，靠朋友不斷的幫忙，日子才能過下去。一九二七年起，陸小曼因為習畫而認識了畫家翁印楠的兒子翁瑞午，翁瑞午常送名畫給她。陸小曼有胃病，翁瑞午會推拿，她胃病發作，翁即用推拿

為她治療，又教她吸鴉片，從此染上阿芙蓉癖，開支更大，徐志摩全不在意，堅信他和陸小曼之間是情，小曼和翁之間是義。一九三一年，徐志摩因趕赴北京聽林

徽因的一場演講，中途飛機失事，不幸遇難，小曼慘遭打擊，一九三三年清明節，陸小曼到硤石為徐志摩掃墓，寫了一首詩：

腸斷人琴感未消，此心已久寄雲嶠；年來更識荒寒味，寫到湖山總寂寥。

徐志摩死後，陸小曼沒有再嫁，而和翁瑞午同居。大陸陷共後，生活困窘，一九六五年病逝上海，年六十四歲。

與賽珍珠譜一段情

徐志摩和美國女作家賽珍珠也有一段戀情，一九二四年泰戈爾訪華時，偕賽珍珠同行，因而認識徐志摩，當時，賽珍珠已羅敷有夫，因與丈夫不和，小孩又患了絕症，感情無處發洩，遇到風度翩翩的徐志摩，深受吸引，加之徐志摩受過西方教育，對男女交往很能放得開，於是一拍即合，打得火熱，兩人伴同泰戈爾遍遊北京、上海、南京，感情更深了一層，賽珍珠對這段愛情看得非常真執，曾向徐志摩表達了永恆的愛，如同海誓山盟，不過，這段情來得猛，也去得快，一九二八年後，他們一直沒機會再見面。賽珍珠於一九七三年病逝美國。

中外詩壇

挽何舉帆學長

●王成聖

狀元縣長早名揚。 治理財經富妙方。
破浪乘風帆識舉。 豐功偉績斗山量。
贊襄土改勤籌策。 調濟資源慎積藏。
得眾動天還自潔。 鞠躬盡瘁永流芳。